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isa Health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佳兆業健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6)

二零二三年年報之補充公佈

謹此提述佳兆業健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佈旨在為年報提供補充資料，並應與年報一併閱讀。

供股所得款項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用途

誠如年報第74頁所載，供股之所得款項淨額507,160,000港元已於截至年報日期悉數動用，其中(i)約246,000,000港元用於中國健康產業之投資；(ii)約164,160,000港元用於尋找合適投資機會；及(iii)約97,000,000港元用於繼續發展齒科業務。供股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先前披露的用途及分配動用。

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三年間動用了供股所得款項淨額507,160,000港元，其中約5,05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動用，以繼續發展齒科業務。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所得款項明細及說明之進一步資料以及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動用所得款項之目的如下：

目的	金額 (千港元)
齒科業務經營成本	3,196
齒科業務產品研究及開發開支	1,604
市場營銷與推廣開支	<u>250</u>
總計	<u><u>5,050</u></u>

重大投資

本公司謹此澄青年報第12頁有關本公司重大投資之明細表內「公平值佔總資產百分比」一欄下兩個疏忽文書錯誤。本公司於珠海金鎰銘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浩易康養服務(深圳)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中擁有重大投資，其公平值分別為144,000,000港元及49,100,000港元，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分別約23.8%(而非74.6%)及8.1%(而非25.4%)。

本補充公佈所載資料並不影響年報內其他資料。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年報內之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佳兆業健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郭英成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日

於本公佈刊登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郭英成先生(主席)、羅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彥文博士、呂愛平博士及李祉瑩女士。